

臺南市南區日新國小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要點

一、依據：

- (一) 教育局社字第五六二七四號函頒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與獎懲要點。
- (二) 教育部社字第二六五七零號函修正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與獎懲要點。

二、目標：貫徹交通安全教育政策，培養學生遵守交通安全規則之習慣，建立良好交通秩序，確保學生上下學安全，提昇國民「行」的素質，和生命安全之保障。

三、方針：為維護學生通學安全，減少學生交通安全事故，學校應重視交通安全教育環境之改善。為保障學生安全，必須培養學生自治能力，養成守交通秩序的良好習慣，以適應現代交通環境之需要。

四、實施原則：

- (一) 制定完善之計劃，藉由實踐之中收到潛移默化之效。
- (二) 融教育於生活之中，指導學生養成正確的觀念。
- (三) 經常宣導，注重隨機教學，加強學生實踐的功夫。
- (四) 充實交通安全設施，以提昇學習效果。

五、實施項目：

- (一)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
- (二) 訂定各種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辦法。
 - 1. 義工組織辦法。
 - 2. 值週導護執勤辦法。
 - 3. 學生交通糾察隊(愛校小天使-生活交通服務隊)組織辦

法。

4. 腳踏車安全檢查暨管理辦法。
5. 學生上下學學生路隊及家長接送規劃辦法。
6. 交通安全常識測驗及有獎徵答比賽辦法。
7. 其他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之各項辦法。

(三) 實施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宣導活動。

1. 於教師晨會時實施教育宣導，達成共識，齊力推展。
2. 於升旗集會時實施隨機教育，時常宣導。
3. 於家長會、班親會宣導交通安全教育，以建立共識。
4. 校園內外交通安全環境佈置與整理。
5. 交通安全教育融入各科教學。
6. 於班會時間，舉行交通安全教育，學生班級討論會。
7. 舉辦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之作文、書法、演講、漫畫、壁報，各項藝文競賽活動。
8. 於週會聘請專家至校作專題演講。

(四) 交通安全環境之佈置

1. 於適當情境設置標誌或標線及動線。
2. 利用教室石柱繪製交通標誌。
3. 教室走廊漆畫標線。

六、教育重點：交通安全教育，以下列四項為重點

- (一) 培養學生之交通安全知識，並能遵守現行交通規則，以維護交通秩序。
- (二) 維護學生行的安全，防範交通事故發生，以確保學生通學安全。
- (三) 先由學生本身做起，進而影響及家庭，擴大到社會，俾能共同遵守交通規則，以維護社會秩序。
- (四) 結合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妥善運用社會資源，建立共識，發揮整體交通安全教育之效果。

七、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另行補充或修訂之。